

泰州市统计局 2022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22 年，泰州市统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落实省、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部署，以履行法定职责、夯实法治基础、强化制度保障、严格执法监督、完善信用体系、广泛宣传教育为抓手，不断提升依法统计依法治统能力水平，为统计改革发展提供了坚强法治保障。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持续推动强化学习。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局党组中心组重要学习内容，列入年度学习计划、常态化开展学习，购买专题辅导读本，强化学习效果；7 次组织党组中心组专题法治学习，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监督意见》主要精神以及国家统计局贯彻落实会议精神、统计法律法规和省相关文件主要内容，学习统计违纪违法典型案例、开展警示教育。利用公务员培训、国家工作人员学法、支部“三会一课”等开展全员学习活动。

抓实法治建设督察整改。贯彻落实《市县法治建设工作督察问题清单（泰州市）》整改要求，主要负责同志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领导班子成员履行主体责任，认真学习研究 25 条清单内容，明确涉及市各有关部门（单位）12 条共性整改工作任务和

要求，结合统计法治建设实际，压实责任、狠抓落实，全面完成整改各项工作任务。

抓紧统计专项督察整改。根据《江苏省统计局关于专项督察泰州市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情况的反馈意见》相关要求，牵头落实市委、市政府和全市统计系统专项督察整改工作方案，聚焦提升统计数据质量，压实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全面完成了督察整改工作任务。

二、依法履职依法行政

认真依法履职。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落实江苏高质量发展监测评价考核各项要求，部署推进 2022 年全市统计重点任务，为全市高质量发展提供优质统计服务保障。落实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要求，季度召开市级机关部门联席会议和全市统计系统联审会议，促进上下一体、部门协同、齐抓共管；筹划开展“五经普”专项试点，做好数字经济统计监测试点和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试算工作，开展能耗、农业产业化、政府投资项目、粮食生产等调研，推进统计数字化改革。

严格依法决策。认真落实重大决策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程序规定，重要政策、重大项目等决策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率、合法性审查率 100%。聘请法律顾问，保证法律顾问在制定重大行政决策、重要行政行为等源头依法行政中发挥积极作用。认真组织开展规范性文件登记

清理工作，及时做好统计法规文件立改废相关工作。

规范信息公开。建立完善统计信息公开审核制度，依法主动实施信息公开，定期公布统计资料、提供统计信息查询；认真办理依申请公开事项以及“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等政务事项。自觉接受舆论监督，密切跟踪经济社会热点和统计相关舆情，深入分析研判、及时回应热点，引导社会公众准确理解统计数据 and 统计工作。

三、推进落实统计法治建设重点工作

系统科学谋划。局党组专题研究，审议印发了2022年度《统计法治工作要点》《统计执法监督检查工作方案》《统计法治宣传教育计划》《统计法治工作考核办法》等计划方案；明确领导班子成员分工，压实工作责任、强化职责落实。5次听取统计法治建设工作汇报，研究推进省统计督察整改、加强统计监督、统计造假专项纠治、强化统计执法检查等重点工作任务。召开全市统计法治工作会议，传达学习国家、省局统计法治工作会议精神，部署安排2022年度全市统计法治工作任务。

加强法治监督。贯彻落实专项纠治工作要求，紧密围绕“四必查一结合”谋划实施，查阅各类文件、检查执法资料、核查入库退库企业，提升整改成效。根据《关于开展全面清理纠正违反统计法律法规文件和做法工作的通知》，全面清查把统计机构作为完成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目标责任单位、要求下级机构或调查对

象按照指定数值填报数据等违反统计法律法规的文件和做法。

强化执法检查。统一部署开展了 2 批次“双随机”执法检查，随机抽取检查人员和检查对象，依法规范流程，执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共抽查工业、贸易、服务业、投资等联网直报单位（项目）300 多个。制定全市统计数据质量控制管理办法，落实专业条线数据质量负责制，集中部署开展工业、能源、投资、贸易、服务业、农业等主要专业数据质量核查。

推进信用建设。组织开展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承诺活动，签订依法诚信统计承诺书；严格落实《统计严重失信企业信用管理办法》《泰州市公共信用信息条例》等有关法规政令，依法依规采集、认定、公示信用信息，建立“双公示”台账，规范开展统计信用修复，2022 年度全市共认定统计信用红名单企业 39 家。

开展法治宣传。与市委组织部联合举办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专题培训班，组织统计开放日、法治宣传月等集中宣传活动，专业年定报工作布置会议、统计培训会议等落实半小时学法要求，利用典型案例开展经常性警示教育；举办 2 期统计法治大讲堂，与主流媒体泰州日报、泰州电视台签订合作协议，宣传统计工作和统计法治，播放宣传短片、开展“以案释法”。

泰州市统计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虽取得一定成绩，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学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导统计工作的能力

还有欠缺，依法统计依法治统的水平还需进一步提升。2023年，泰州市统计局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法治思想，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统计工作重大决策部署，进一步夯实责任，严格依法履职，加大监督力度，推进信用建设，深入开展宣传，切实提升统计部门法治政府建设水平。